

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
参与对象名单和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36）、《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公告号：2023-035）、《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37）。

由于前次公告后，股票来源发生了重大调整，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对《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修订稿）》、《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相关修订内容以楷体加粗的形式体现。

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07）、《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06）、《2023年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08）。

本次修订涉及股票来源内容的重大调整，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公告！

西安博深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